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 报表

表一、收支总表

表二、收入总表

表三、支出总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隶属于绥滨县农业农村局，主要职责是：

(一) 负责全面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方针、政策，落实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研究制定本部门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开发规划、计划和项目管理办法；编制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项目计划；加强宏观调控，引导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健康发展。

(二) 负责项目的申报、管理、实施和运行工作，参与管理和统筹安排本部门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会同有关部门申报项目。

(三) 负责本部门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组织评估、论证、实施、监督检查及项目的规划设计、建设规模、投资计划及年终考核工作。

(四) 具体组织实施本部门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包括建立项目库、编制项目可研报告和实施方案、组织项目实施。

(五) 负责本部门国家和省立项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招投标及货物采购安排、分配和调整工作，并指导、督促检查项目执行情况，对竣工项目组织验收。

(六) 运用水利、林业、农业、畜牧、能源、科技、财政等专业措施，依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要求，指导、督促、检查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建设工作和执行情况，达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稳定的建设目标。

(七) 负责高标准农田项目县农业结构调整、科技成果示范、推广和科技人员的业务技术培训；抓好本部门并指导各项目实施单位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协调与有关部门的关系；通过引进推广先进适用技术，提高农业综合开发的科技贡献率，促进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实现农业现代化。

(八) 配合财政部门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工作。贯彻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与资金管理制度，指导、协调和督促检查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九) 组织开展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后续管理和开发利用工作，督促各项目实施单位运用开发成果，发挥资源优势，依靠科技进步，加强工程建后管护，不断优化农业结构。

(十) 负责项目档案资料及信息的整理、汇总、上报工作。

(十一)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和财务室。

三、单位人员构成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编制总数为5个，其中：行政编制0个，事业编制5个。实有人员7人，其中：在职人员3人，退休人员2人，政府购买人员2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2人，其中：在职与退休人员未变，政府购买人员增加2人。

第二部分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2023年 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98.3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农林水支出	1687.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2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98.34	本年支出合计	1698.3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698.34	支出总计	1698.34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698.34	1698.34	169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2	农业农村局	1698.34	1698.34	169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2002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1698.34	1698.34	169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98.34	50.00	1648.3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	4.0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87.93	39.59	1648.34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687.93	39.59	1648.34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9.93	39.59	0.34	0.00	0.00	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1648.00	0.00	1648.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98.34	一、本年支出	1698.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98.3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农林水支出	1687.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21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698.34	支出总计	1698.3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98.34	50.00	49.08	0.92	1648.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	7.20	7.2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0	7.20	7.2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7	3.17	3.1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	4.03	4.03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87.93	39.59	38.67	0.92	1648.34
21301	农业农村	1687.93	39.59	38.67	0.92	1648.34
2130104	事业运行	39.93	39.59	38.67	0.92	0.34
2130153	农田建设	1648.00	0.00	0.00	0.00	164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	3.21	3.2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	3.21	3.2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1	3.21	3.2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00	49.08	0.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51	45.5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57	15.57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5.57	15.5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50	11.50	0.00
3010201	津补贴	11.18	11.18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0.32	0.32	0.00
30103	奖金	1.30	1.30	0.00
3010301	奖金	1.30	1.3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3	4.0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1	2.41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41	2.4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0.05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5	0.0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1	3.2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4	7.4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2	0.00	0.92
30201	办公费	0.90	0.00	0.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2	0.00	0.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	3.57	0.00
30302	退休费	3.55	3.5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3.15	3.1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40	0.4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2	0.02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0.02	0.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48.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4
310	资本性支出	1648.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1648.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2	0.00	0.00	0.00	0.00	0.02
232002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0.02	0.00	0.00	0.00	0.00	0.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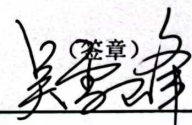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648.34	164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周宣任职业年金记实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2023年绥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1648.00	16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及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部门名称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评价年度	2023年				
部门预算支出	49.9841万元		部门决算支出					
部门负责人	吴雪峰		联系电话	19975741178				
部门财务负责人	曹月		联系电话	139467654600				
部门职能概述	负责贯彻执行农业综合开发方针政策及条例,拟定全县农业综合开发姓名与资金管理制度及实施细则;制定我县农业综合开发的总体战略,编制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上报,下达并组织项目实施项目年度计划;统一管理和统筹安排农业综合开发资金,负责农业开发资金拨款、借款、有偿资金回收、财务核算及决算;组织考察、评估、论证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按规定和程序选项、定向和向省申报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指标全年预计(实际)完成情况	部门评价得分	财政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70分	经费控制40分	1.三公经费控制率	10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99%,得10分,否则扣2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99%		
		2.政府采购执行率						
		3.公用经费控制率	20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数的比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得10分,否则扣2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4.预算执行率	10	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预算执行率 $\geq$ 98%,得10分,否则扣2分	预算执行率 $\geq$ 98%		
		1.资金到位率	10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	资金到位率 $\geq$ 98%,得10分,否则扣2分	资金到位率 $\geq$ 98%		

	资金管理 30分	2. 财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 管理到位, 会计核算规范	制度健全4分, 严格执行制度3分, 会计核算规范3分	财务管理 制度健全, 严格执行制度, 会计核算规范		
		3. 整改落实	10	对各级检查部门发现的违纪问题进行整改(以检查部门出具的检查报告为准)	整改率 $\geq 99\%$, 得10分, 每减少1%, 扣1分	整改完成率 $\geq 99\%$		
事业 效果 30分	部门 预算 效果 30分	1. 经济效益						
		2. 社会效益	25	满足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保障及其他保障	支付率 $\geq 100\%$, 得25分, 否则扣5分	支付率 $\geq 100\%$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群众满意率 $\geq 90\%$	群众满意率 $\geq 90\%$, 得5分, 否则扣2分	群众满意率 $\geq 90\%$		
合计			100					
预算部门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财政主管科室批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注: 1、纳入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的预算部门, 将本表一式5份及电子版, 附所属各预算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上报给财政主管科室审核批复。

2、本表既用于部门整体支出编制预算时申报绩效目标, 也用于年终绩效评价。

3、各指标分值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总分值应为100分。

4、三级指标可以根据预算部门实际情况自行设置, 本表的三级指标仅供参考。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27.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1.3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6.4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3.2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退休费	10	退休费	3.5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7.4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0.9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0.9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周宣任职业年金记实	10	其他运转类	0.34	202001-202012周宣任职业年金记实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投资率/批复投资率	小于等于	10.00	%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标准	等于	100.00	%	20.00
							质量指标	宣传到位	定性	逐步稳定	/	10.00
							时效指标	按进度计划实施情况	等于	100.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素质农民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	大于等于	1.00	年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100.00	%	10.00
	2023年绥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648.00	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加大田间道路通达率，改善项目区整体生态环境，使项目区农田土壤理化性状有所改善，使项目区的土地提高了保水保肥的能力，保护环境都有积极的影响，耕地质量明显提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标准	等于	1200.00	元/亩	20.0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等于	100.00	%	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定性	逐步稳定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第三部分 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2023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收入总预算1698.3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1659.63万元，增长4287.34%，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资金指标文的下达以及人员工资比去年上调。支出总预算1698.34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1659.63万元，增长4287.34%，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资金指标文的下达以及人员工资比去年上调。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收入预算1698.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98.34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支出预算1698.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00万元，占2.94%；项目支出1648.34万元，占97.06%。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698.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98.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698.34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0万元，农林水支出1687.9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59.63万元，增长4287.34%，主要原因是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资金指标文的下达以及人员工资比去年上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98.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00万元，项目支出1648.34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8万元，增长2.59%，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的上涨。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8万元，增长16.81%，主要原因是2023年养老保险基数上调。

（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39.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2万元，增长33.95%，主要原因是2023年工资、医疗、工伤等基数都上涨。

（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164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4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实施。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5万元，增长36.02%，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比例上调，从10%调整为12%。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0.0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9.08万元，公用经费0.92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15.5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6万元，增长10.35%，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得上调。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11.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2万元，增长17.59%，主要原因是津贴补贴上调。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1.3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66万元，下降33.67%，主要原因是2023年以后奖金只发岗位工资加薪级工资，2023年以前发的是全额工资，所以奖金比去年减少。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4.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8万元，增长16.81%，主要原因是2023年养老保险基数上调。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2.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3万元，增长43.45%，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上调。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在职人员少，所以工伤保险基数小今年四舍五入之后和去年数相同。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3.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5万元，增长36.02%，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比例上调，从10%调整为12%。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7.44万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4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本单位新增两名政府购买人员预算款。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0.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不变，所以办公费不变。

（一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不变，所以公务接待费未变。

（一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3.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5万元，增长14.29%，主要原因是退休费上调。

（一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88万元，下降97.78%，主要原因是一体化公式生成。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648.34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0.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6.25%，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基数上调。

（二）资本性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164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4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实施。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不变，所以公务接待费未变。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不变，所以公务接待费未变。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加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采购预算总额34.3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34.3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固定资产金额6.02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业开发服务中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额1648.3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

宾接待）支出。

一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

（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一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一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一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一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一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